

# 海外专利布局欠缺 IT企业国际化步履维艰

■ 徐然

在不久前召开的小米年会上,小米创始人雷军直言“过得不开心”。的确,2015年小米不仅手机销量没达标,还惹上了不少官司。

2015年11月19日,美国知名专利流氓(Patent Troll)Blue Spike向马歇尔分院起诉小米大量产品侵犯其专利。其后的12月21日,爱立信也通过媒体向小米喊话,称其在印度起诉小米专利侵权的官司还没结束。爱立信要小米缴纳GSM、EDGE和UMTS/WCDMA等技术标准相关的专利费,但小米一直没有回应。

专利诉讼导致小米的直接经济损失不得而知。但诸多业内人士认为,小米2015年手机销量没达标,与印度市场上被禁止销售7款机型事件关系密切。

除了小米外,瞄准国际市场的还有乐视。在2016年1月12日举行的发布会上,乐视控股战略副总裁阿木介绍说,乐视战略首选地是美国、印度等有巨大创新潜力或极高增长速度的国家和地区。与此同时,乐视会继续拓展东南亚市场。事实上,早在2014年年初,贾跃亭就曾在乐视网股东大会上宣布其海外战略,并将其称之为“北洛硅谷”。在乐视的理想状态下,其生态产品能够从北京覆盖到洛杉矶、硅谷。

不过,乐视在海外市场同样面临“专利不足”的隐患。北京大学互联网法律中心发布的《互联网技术创新观察报告(2015)》显示,小米在海外共申请了754件专利,这其中没有在印度申请的。很明显,小米已经在印度市场吃了专利诉讼的亏。而截至2016年1月26日,乐视海外只申请了88件专利。由于乐视的专利还在国际申请阶段,现在

尚不能确定88件专利最终会进入哪个国家。业内人士认为,即便全部取得授权,仅凭88件专利护身,计划进入美国市场的乐视在遭遇专利诉讼时,胜算仍然十分有限。

## 基础专利隐忧

尽管我国政府在1980年就设立了国家知识产权局(原名中国专利局),但互联网企业的专利申请数量出现大幅度增长是在2010年前后。

根据报告,成立于1999年的阿里巴巴直到2004年以后才开始在中国提交专利申请。2011年开始,阿里巴巴的专利申请量出现井喷式增长,年均专利申请量达到了400件至500件。2000年成立的百度截至2009年只申请了41件专利。2010年之后,百度专利数量才逐渐攀升。2004年成立的乐视在2011年以前基本没有申请专利。相比较而言,小米的专利布局意识较强,其专利申请量自2010年公司成立以来稳步上升,在国内共申请了3210件。

从全球申请量看,三星、索尼、IBM的全球专利分别为573091件、396870件和253093件。国内传统通信企业排名三甲的华为、鸿海精密(富士康)、中兴的专利申请量分别为113019件、108834件、74162件。由于是后发企业,小米(3964件)、乐视(1601件)等网络企业在基础专利领域差距巨大。尽管开始后期发力,但现阶段专利总体数量依旧相形见绌。

北京大学知识产权学院常务副院长张平认为,互联网公司成立早期没有重视发展专利,是因为“网络公司成立之初更关注流量与用户黏性。在商业

模式拓展时,对基础技术的研究有些忽视”。时至今日,网络公司成了聚光灯下的焦点。在不断创新电商交易金额、注册用户数量及公司估值背后,专利问题也被提上了议事日程。

《互联网技术创新观察报告(2015)》主笔人黄菁茹认为,基础专利的数量恰恰是科研实力的体现。传统通信企业有实体制造业积累,优势是专利与企业科研管理之间的良好互动关系以及相对稳定的科研团队。尽管专利的数量可以通过买卖在短时间内迅速增长,但仅是专利数量并不能带来上述优势。相比于传统通信企业,在面对专利流氓时,互联网企业的对抗能力相对较弱。

## 海外专利备战

需要指出的是,海外专利布局少,是国内网络企业“出海”的外患。

徐民是中原华和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合伙人,他曾为多家网络公司代理申请过海外专利。徐民认为,很多国内网络公司在海外并没有形成实质性市场而且业务量有限,所以这些企业对于海外专利申请并不迫切。即便如此,企业也需要考虑时间成本。数据显示,中国专利从申请到授权需要两三年,美国需要三年,欧洲需要三年半,日本需要四年,印度则需要四到六年。国内企业要有战略眼光,提早布局。

此外,海外专利申请还要考虑经济成本。专利申请费用包括官方费用和代理人费用两方面,美国知识产权局收取的费用大约是两三千美元,代理人费用几万不等。虽然这些公司都财大气粗,但在费用方面也会有考虑。

张平建议,“出海”企业要了解竞争

对手及其专利壁垒,这样才能有针对性地专利收购或在对手的专利领域进行研发并申请专利。乐视推行全球化战略,就应该做好相应的专利储备及应对策略。

“诉讼发起就像战场上的枪声。乐视如果没有准备好就会疲于应对,很难再做出顶层设计和全盘考虑。作为上市公司,很多企业为了公司市值会做出妥协,但这种妥协往往不公平。”张平说道。

有趣的是,小米在印度遭遇诉讼,但其产品在韩国广受青睐。根据韩国购物网站Gmarket去年发布的数据,小米的手机电池、体重仪、耳机等多种产品受到了韩国消费者喜爱,纷纷位列产品销量排行榜前列。张平认为,从知识产权诉讼的角度分析,小米还不能高枕无忧。有时,专利诉讼是在外国企业在当地市场形成一定占有率之后发起的,这是一种战略考虑。要完全避免这种情况,需要完善的专利布局或取得相应授权。

凭借着高通的授权,搭载高通处理器的红米1S得以在印度进行销售。然而授权对国内网络企业而言依旧是两难选择。没有授权会面临侵权诉讼,但高额授权费用也会拖垮企业。张平认为,在激烈的国际竞争中,中国的互联网企业依旧需要充分利用知识产权制度,用知识产权制度保护自己,同时还要赢得起见空间,“长大之后”才能真正参与国际竞争。

## ▲ 本期说法

经企业反映,中国贸促会深圳商事法律服务调解中心(下称调解中心)了解到美国企业诉中国近3000家跨境电商网站(主要涉及“婚纱礼服类”)侵犯知识产权的案件,其中大部分为深圳本地网站企业。调解中心立即启动经贸摩擦预警机制,开展了以下应对工作:

一是联系相关行业协会组织召集相关企业组建微信群,深入了解企业遭受美方法律行动第一手资料。

二是向美国合作方了解案件在美国的进展情况,翻译并形成初步中文案情报告,供涉案企业免费查询。

三是告知涉案企业,如不存在案件所提的侵权行为应当积极应诉,或与原告进行调解,和解结案,避免因不应诉导致的缺席判决造成在美国的企业账号被封、网站关闭和域名注销等不利后果。

据悉,目前已有企业向调解中心了解如何采取法律手段维权的渠道和途径。针对此类案件应对,调解中心提出以下建议:

一是企业提升知识产权特别是国际知识产权保护意识,加强行业自律,在保护自有知识产权的同时,还要不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特别是产品销售地、产品最终使用地的知识产权。

二是随着跨境电商的海外业务发展,政府相关部门应当引导企业守法经营,寻求资源与渠道让企业了解更多国际知识产权保护的规定和要求,降低企业跨国经营的法律风险。

三是面对已发生的案件,政府相关部门应当发挥民间商协会、行业协会特别是中国贸促会和中国国际商会的国际影响力和组织企业能力,鼓励企业积极应诉,给予合适的帮助和正确的指引,组织受害企业抱团开展法律维权。如发现类似法律行动为恶意诉讼,政府相关部门应该研究反制措施,化被动为主动。

四是相关机构应当通过案件汲取教训,获取经验,事后组织案例分析与思考,并研究我国如何开展国外保护知识产权法律措施,既保护国内企业知识产权,又打击国外恶意侵权者所采取的恶意诉讼行为。调解中心今年拟就涉案邀请相关部门、学界开展研究探讨,并就相关成果对企业进行宣讲,帮助深圳企业提高知识产权保护意识。

## ▼ 贸易预警

### 欧盟对华高抗疲劳性能混凝土钢筋作出反倾销初裁

1月29日,欧盟对原产于中国的进口高抗疲劳性能混凝土钢筋作出反倾销初裁:自中国进口的涉案产品存在倾销,对国内产业造成了实质性损害,且倾销与损害之间存在因果关系,因此决定对中国涉案产品征收为期6个月的临时反倾销税,税率为9.2%至13.0%。

涉及江阴西城钢铁有限公司、江阴市瑞和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江苏永钢集团有限公司、江苏联丰实业有限公司等企业。涉案产品在欧盟合并关税编码为ex72142000等。

2015年4月30日,欧盟对原产于中国的高抗疲劳性能混凝土钢筋进行反倾销立案调查。

### 美国对华家用大型洗衣机作出反倾销产业损害初裁

1月29日,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发布公告,对原产于中国的家用大型洗衣机作出反倾销产业损害肯定性初裁,裁定涉案产品在美国的销售价格低于正常价值,对美国国内产业造成实质性损害。根据裁决,美国商务部

将对原产于中国的家用大型洗衣机继续进行调查。

1月6日,美国商务部宣布,应美国惠而浦公司的申请,对从中国进口的家用大型洗衣机发起反倾销调查。涉案产品海关编码为8450.20.0040等。

### 印度对华弹性单丝进行反倾销调查

1月27日,应Indorama Industries Ltd.的申请,印度对原产于中国、韩国和越南等地的弹性单丝进行反倾销立案调查。涉案产品海关编码为54041100、54024400、54026990。本案的倾销调查期为

2014年10月1日至2015年9月30日,损害调查期包括2012年4月至2013年3月、2013年4月至2014年3月、2014年4月至2015年3月和倾销调查期为2014年10月1日至2015年9月30日。

### 巴基斯坦对华聚酯长丝产品发起反倾销调查

根据巴基斯坦国家海关总署公告,巴基斯坦业界已就聚酯长丝产品递交反倾销调查申请,请求调查原产自或进口中国、马来西亚的聚酯

长丝产品。涉案产品海关税号为5402.3300、54024700、54026200,预计涉案金额约为4000万美元。

(本报综合报道)

# 深圳市贸促会为跨境电商网站启动摩擦预警

■ 钟建生

## 专利公司VirnetX向苹果索赔5.32亿美元

在近日举行的庭审中,专利公司VirnetX就专利侵权问题向苹果公司索赔5.32亿美元。该案赔偿金额比VirnetX公司初次索赔但后来遭驳回的金额高近45%。

在VirnetX公司重新向苹果公司索赔的第一天,VirnetX公司的代表律师就发起了凌厉的攻势。“苹果没有照章办事。他们未经许可擅自拿走了VirnetX公司的知识产权。”VirnetX公司的律师布拉德·考德威尔说。

2012年,在陪审团发现苹果FaceTime协议侵犯VirnetX公司的一项VPN专利时,VirnetX公司也发表了类似的观点。当时,苹果被勒令向VirnetX公司支付3.682亿美元赔偿费。但在2014年9月,这项判决结果被美国联邦巡回上诉法院推翻了。

与此同时,VirnetX公司还状告微软侵犯其专利技术。最后,这两家公司在庭外达成和解,微软向VirnetX公司支付了2亿美元赔偿费。而在另一起针对Skype的索赔案中,微软则向VirnetX公司支付了2300万美元赔偿费。

在美国联邦巡回上诉法院驳回陪审团的判决后,VirnetX公司再次提起上诉,并趁机更新了它的专利诉讼书的内容,包含了一些更新的设备如iPad Air、带视网膜显示屏的迷你



版iPad、iPhone 5s、iPhone 5c、带视网膜显示屏的iPod Touch以及各种Mac电脑。

在2012年的庭审中,苹果对VirnetX公司专利的有效性提出了质疑。在此次重审过程中,苹果公司辩称,VirnetX公司试图趁机占便宜。

“苹果相信公平公正地保护知识产权的做法。”苹果法律顾问格雷格·阿诺瓦斯在庭审中辩护说,VirnetX公司却得寸进尺,不断地加大索赔金额。

阿诺瓦斯还提到了微软2亿美元的和解案,但是他并没暗示苹果也准备如法炮制。

VirnetX公司先前的起诉已经让苹果损失了数百万美元。在2012年的初审判决结果出来后,苹果重新修改了FaceTime平台,仅此就让苹果每月损失240万美元。尽管苹果做出了调整,但是VirnetX公司对其调整结果仍不满意。

目前,重新审理的诉讼案涉及到苹果操作系统中植入的FaceTime、iMessage和其他功能。(乐学)

## 迅速熟悉新规 降低出口埃及商品风险

■ 袁洋 张明伟



2015年12月30日,埃及政府出台一项新规定,要求向埃及出口部分商品的生产厂商必须先向埃及有关部门注册。同时,货运单据的交付,由贸易双方的委托银行办理。新规定将在2016年3月1日正式生效。新规定对银行国际业务的影响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新规定要求,向埃及出口部分商品的生产厂商必须在埃及进出口控制总局(GOEIC)注册。未完成注册的厂商,埃及海关将对其产品不予放行。

风险提示:银行应关注客户出口埃及商品是否在需注册的商品清单范围内,提醒客

户按照新规定的要求及时完成相关注册,避免商品被埃及海关扣押。办理需要注册商品贸易融资业务时,银行必须要求客户提供已完成注册的证明材料。

二、新规定要求,装运单据必须由出口商银行直接交给进口商银行(DP),不可交给进口商或通过出口商递交给进口商银行,否则将被拒收。

风险提示:银行应关注客户出口埃及商品的结算方式和单据递交方式。虽然埃及制定此政策的意图不明,但是在客观上将导致客户与埃及进口商间更多采用托收结算方式,降低汇款结算方式(尤其是预付货款汇款)的使用比例。

一方面,银行可以利用埃及政策调整的机会,在做好内部风险控制的同时,加强客户营销,第一时间向客户传递相关贸易政策变化信息,提供国际结算专业建议和高效便捷单据托收服务,协助出口客户安全收汇。

另一方面,银行应当重视客户与埃及客户通过电汇方式结算,但要求通过银行“传递”单据的业务需求。客户将单据交给银行,委托银行处理并提交到进口商银行,即使客户明确指示不需收汇,银行应严格按照托收业务处理,在托收惯例的框架内明确各方当事人的权利和义务。

新规定实施前已收汇的业务,客户如需补充寄单,银行应通过无偿放单托收的方式处理。办理业务时,客户在托收委托书中明

确声明:该套单据所代表货物的货款已收汇,应埃及政府及进口商的要求,我司委托贵行通过代收行无偿向埃及进口商释放全部单据。银行严禁任何人员擅自向系统外协助客户向埃及及银行或进口商邮寄单据,绝对产生业务纠纷。办理此类因进口国贸易政策调整导致的特殊托收业务,银行可根据内部政策和权限,适当降低业务收费标准,减轻企业负担,以实际行动支持实体经济的发展。

新规定实施后,银行应主动提示客户,为减少其与埃及进口商的风险和费用,可以考虑直接通过正常的托收方式来结算出口货款。若客户坚持通过银行“传递”单据,银行须严格按照前述无偿放单托收的要求办理。

三、新规定还要求,商业发票需要商会认证;装箱单上必须显示真实重量。

风险提示:银行应提示企业关注埃及进口商对发票和装箱单的制作要求,确保单据信息准确、真实,及时完成单据认证。在业务处理过程中,银行应加强对商业发票信息的审核,确保单据形式上符合信用证的要求;加强对装箱单与发票、提单和原产地证明等单据之间货物重量信息一致性审核,避免因不同单据间货物重量的差异引发埃及政府、银行或者进口商对装箱单上货物重量的真实性产生疑义。

## ▲ 法眼透视

## ▼ 法律干线

### 上海贸仲 成立产权交易仲裁中心

本报讯 2月1日,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产权交易仲裁中心成立。这是国内首个产权交易仲裁争议解决平台。

据悉,该产权交易仲裁中心由上海市产权交易管理办公室和上海市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联合设立,该平台的设立是在发展混合所有制为核心的国企改革深入进行的背景下,通过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保障产权交易的重要探索。

上海市贸促会会长杨建荣说,产权交易仲裁中心的设立,推动产权交易争议通过仲裁、调解等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解决。这是贯彻落实《上海市产权交易市场管理办法》,保障上海产权交易市场的规范有序、更好服务国企改革的重要举措。

产权交易仲裁中心成立后,上海市贸促会将凭借其在股权、债权、知识产权交易及其他经济贸易案件方面的争议解决经验以及优质的调解员、仲裁员资源,在争议发生后,提供调解和仲裁服务。(毛斐)

### 国家发改委就《反垄断案件经营者承诺指南》征求意见

本报讯 2月3日,国家发改委发布《反垄断案件经营者承诺指南》(征求意见稿),面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此次公开征求意见时间为2月3日至22日。

关于经营者承诺制度的适用范围,征求意见稿规定,执法机构对涉嫌垄断行为调查核实后,认为构成垄断行为的,应当依法作出处理决定,不再接受经营者提出的承诺。对于固定或者变更商品价格、限制商品生产或者销售数量、分割销售市场或者原材料采购市场的横向垄断协议案件,执法机构不应接受经营者提出的承诺,实施中止调查。

对于其他反垄断案件,经营者主动提出承诺,执法机构可以决定适用中止调查及终止调查程序。(王洛)

### 2015年全国专利权质押融资金额突破560亿元

本报讯 记者近日从国家知识产权局获悉,2015年,全国新增专利权质押金额560亿元,惠及2000余家企业。其中20项质押融资项目的抽样调查结果显示,相关企业当年累计新增销售额37.7亿元、利润3.2亿元。

“十二五”时期,专利质押融资总额达1533亿元,年均增长58%。惠及企业5000余家;120项专利金奖项目新增销售额6221亿元,新增利润1317亿元;专利许可备案案近4万项,许可金额达257亿元,知识产权对经济社会发展的贡献度明显提高。

2015年,国家知识产权局出台的《关于进一步推动知识产权金融服务工作的意见》提出,全面加强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工作的政策和业务指导,探索完善知识产权价值评估分析、质押融资风险管理以及质物处置等工作。力争到2020年,全国专利质押融资金额超过1000亿元,业务开展范围至少覆盖50个中心城市和园区,全国东部地区和中西部地区中心城市区的知识产权金融服务实现普遍化、常态化和规模化开展。(王余)